

2021 年度

井研县统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20 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附件	21

第五部分附表	5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9
二、收入决算表	59
三、支出决算表	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9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9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9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9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建立健全统计信用体系，组织开展统计执法监察，查处统计违法行为；草拟全县统计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县统计政策、规划及地方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审批全县各乡镇、各部门的地方调查项目；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负责各乡镇、各部门统计工作目标考核和全社会统计管理。

2. 建立健全全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县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指导、监督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组织实施全县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旅游、教育、卫生、邮电、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县基本统计资料。

4. 组织实施全县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重大国情

国力专项调查、投入产出调查以及社情民意调查。

5. 建立健全全县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各乡镇、各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6. 对全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

7.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指导全县统计专业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

8. 负责全县统计信息化管理，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基本单位名录库，牵头构建全县信息化网络体系，组织制订各乡镇、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建立健全全县统计数据库系统、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县级部门统计信息共享制度，指导各乡镇、各部门统计信息化建设。

9. 承办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0.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强党史学习

教育。开设“党史知识大讲堂”，党员干部轮流授课，2021年度共开设14期。三是强化党建引领。把党建要求贯穿到统计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局党组主体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工。积极配合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统计局党组工作，切实抓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2. 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一是加强统计监测预警。围绕“园区建设提升年”经济工作主题、全县目标任务、争创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县工作目标，加大统计监测预警力度，动态跟踪监测重大经济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强化趋势研判分析，撰写统计专题分析报告22篇，编印《井研统计》17期，发布《2020年井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1篇，形成专题调查报告3篇，积极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统计服务。二是加强统计信息服务。编制《井研县2020年主要经济数据表》，编印《统计月报》9期，发布《井研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三是深化统计改革。持续抓好《意见》《办法》《规定》以及省、市《实施意见》等统计文件的再学习再贯彻再落实，推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主要领导责任、直接领导责任、第一责任、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五大责任”的落地落实。

3. 提升统计工作质效。一是夯实常规统计。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标准，精心组织实施工业、投资、服务业等领域常

规统计调查和扎实做好“四下”企业抽样调查和文化产业、科技、妇儿两纲等统计监测调查工作；扎实做好城乡居民收支、劳动力、粮食和主要畜禽调查工作；完成井研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开发平台的汇总报表编制和数据汇总工作；完成基本单位名录库存量单位专项核查工作；完成全市调查单位基础信息质量核查工作；积极开展2021年人口变动抽样调查工作。二是提升业务水平。深入推进统计调查、数据生产、数据评审、数据发布、数据应用等业务专业化建设。2021年住户调查基层基础工作和数据质量交叉检查工作，井研县第一季度综合得分位列全市第一，第二季度综合得分位列全市第二。三是强化网络安全。进一步增强网络安全意识，完善统计网络安全管理制度，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规范网络安全行为。

4. 强化数据质量管控。一是提高数据质量。积极构建上下一体、部门协同、齐抓共管的数据质量管控机制。二是夯实统计基础。按照省市统计局开展“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年”要求，推进统计基层基础建设，提升统计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三是推进依法统计。深化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创新宣传方式方法，增强领导干部、统计人员、统计调查对象统计法律意识，营造依法统计的社会氛围。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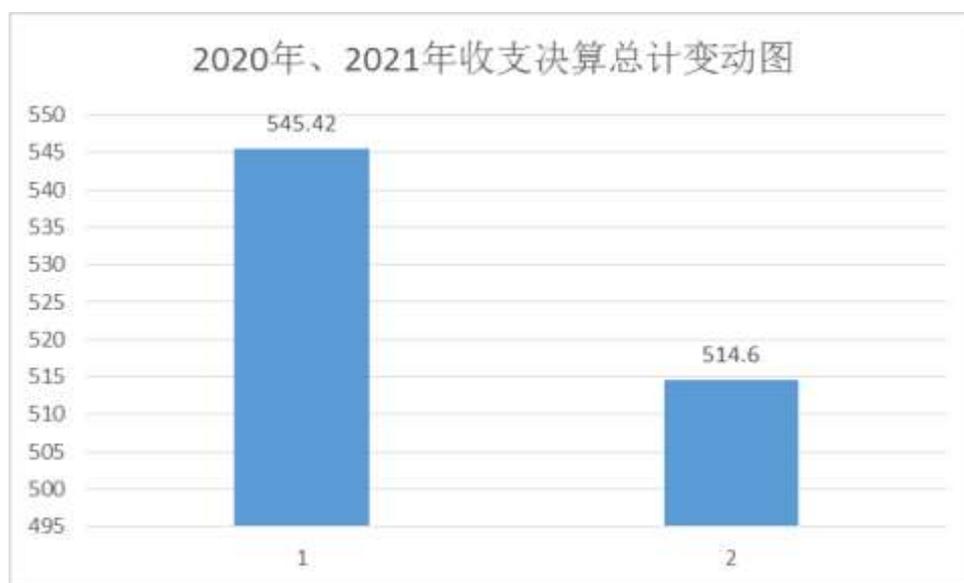
井研县统计局下属二级单位1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未独立核算，与井研县统计局合署办公。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45.4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82 万元，增长 5.99%。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 年新增劳动力调查工作，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城乡住户调查工作追加预算经费，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增加预算支出；行政运行经费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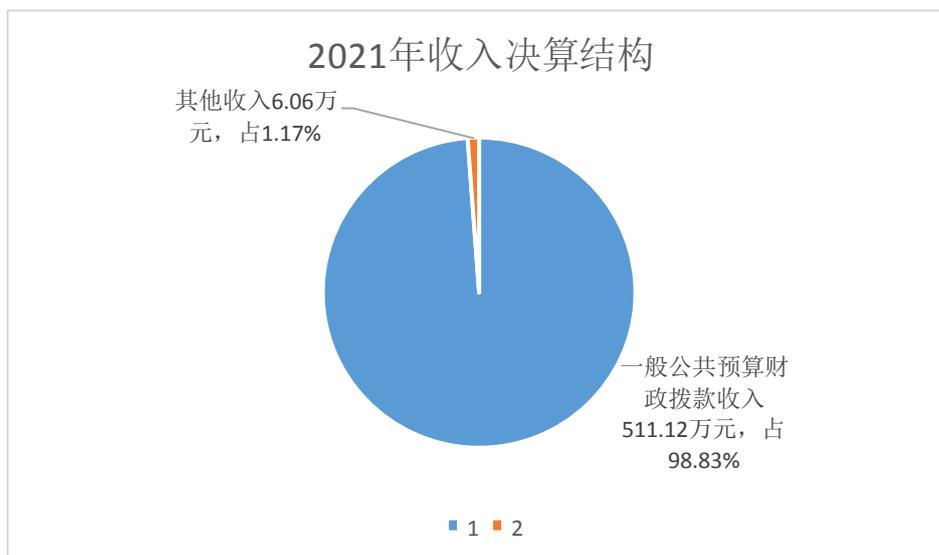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517.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1.12 万元，占 98.8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06 万元，占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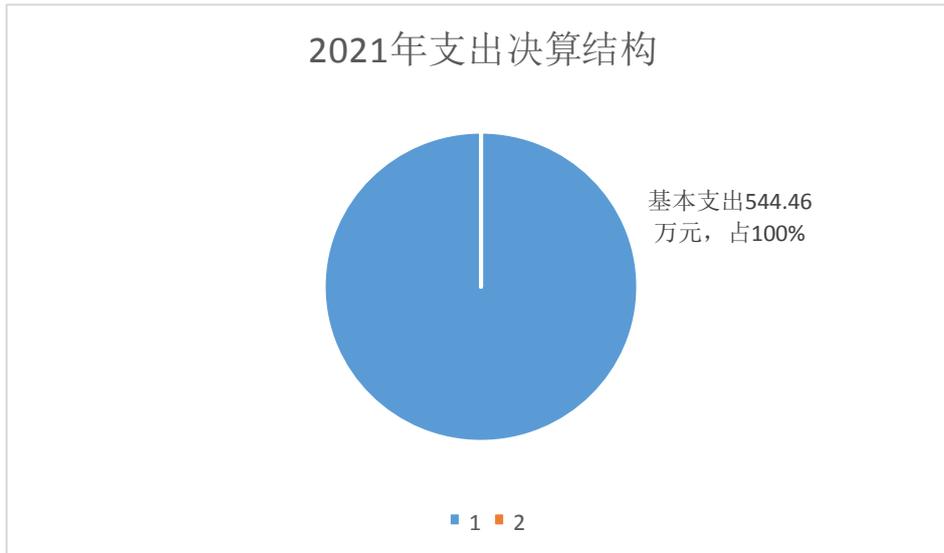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544.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4.4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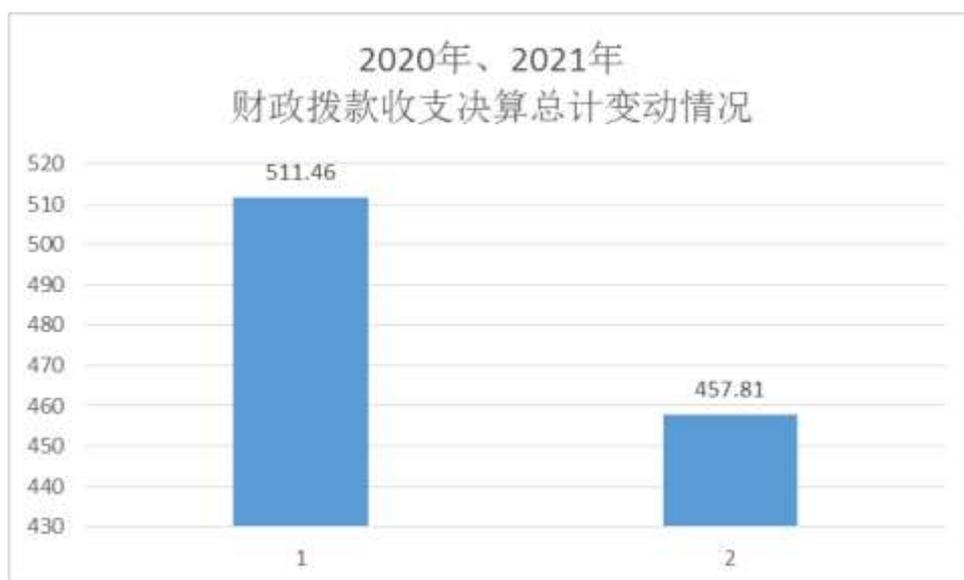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11.46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65万元，增长11.72%。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新增劳动力调查工作，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城乡住户调查工作追加预算经费，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增加预算支出；行政运行经费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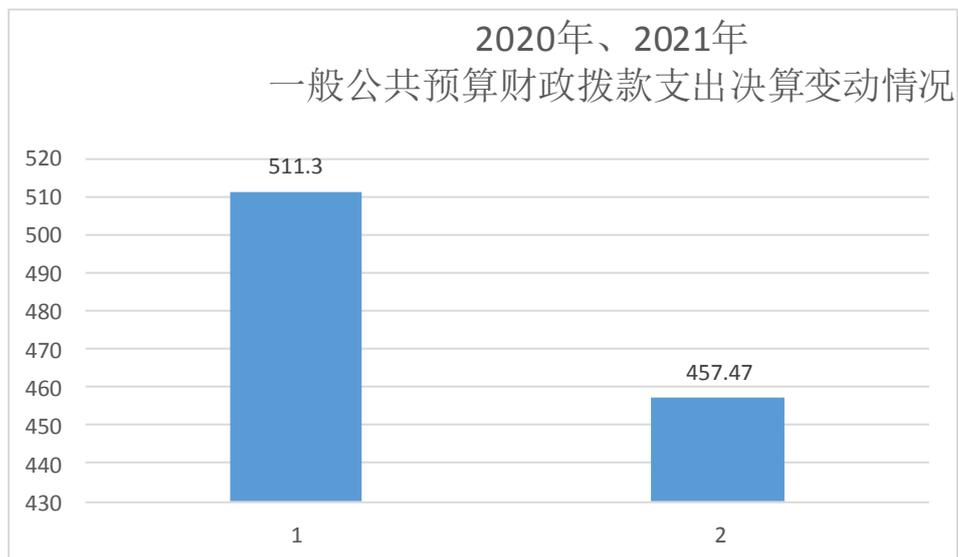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1.3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91%。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3.83万元，增长11.77%。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新增劳动力调查工作，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城乡住户调查工作追加预算经费，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增加预算支出；行政运行经费增加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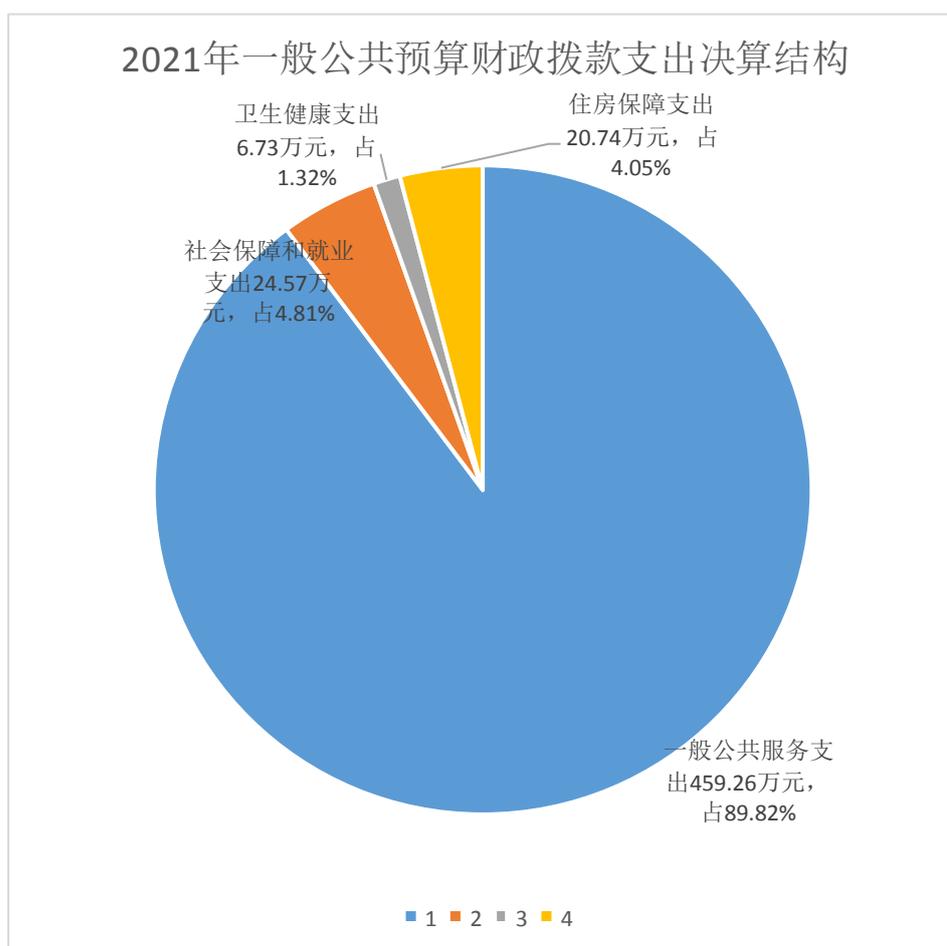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1.3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9.26万元，占89.82%；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4.57 万元，占 4.81%；卫生健康支出 6.73 万元，占 1.32%；住房保障支出 20.74 万元，占 4.05%。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11.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49.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

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
支出决算为 85.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
支出决算为 114.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6.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7.7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 支出决算为 6.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 20.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1.3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3.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
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奖励金、住房
公积金。

公用经费 257.5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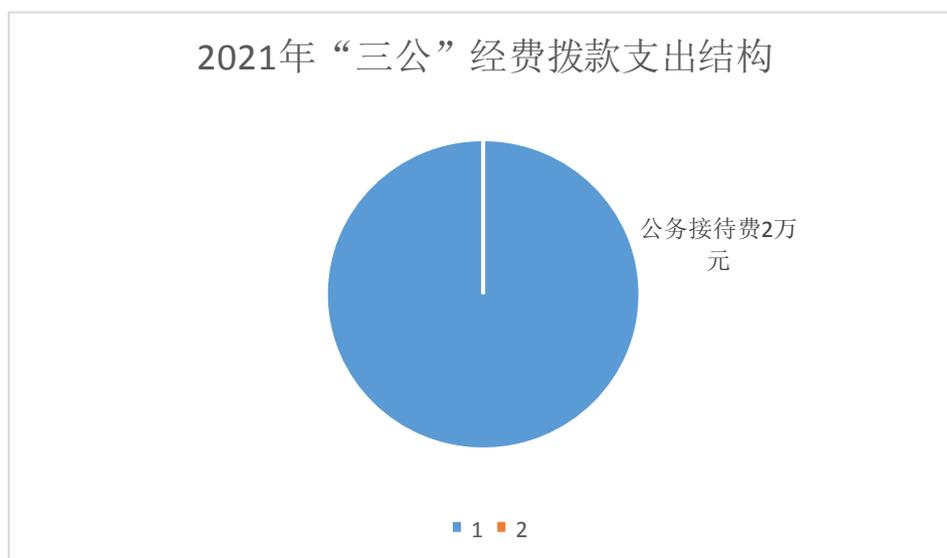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完成预算 0%。2019 年 7 月开始一般公务用车收归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 其中: 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 7 月开始一般公务用车收归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管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 万元, 主要用于省市统计局、调查队、普查中心到井研调研、指导、检查、督查劳动力调查、人口普查、畜禽调查、服务业统计、住户调查、名录库、劳动工资、农业统计、统计执法、工作交流等的公务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次, 180 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2 万元, 具体内容包括:

(1) 省市统计局、省市普查中心调研、指导、检查、督查井研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0.18 万元。

(2) 市调查队调研、指导、检查、督查劳动力调查工作, 0.14 万元。

(3) 省市调查队调研、指导、检查、督查住户调查工作, 0.29 万元。

(4) 省市统计局、调查队调研、指导、检查、督查畜禽调查、服务业统计、名录库、劳动工资、农业统计、统计执法、工作交

流等工作，1.39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井研县统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7.51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4.37 万元，增长 10.45%。主要原因是：2021 年新增劳动力调查工作，增加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井研县统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办公设备。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井研县统计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

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城乡住户调查、“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劳动力调查、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井研县统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省、市统计局拨付的经济普查专项资金、统计业务经费、基本账户利息收入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统计局机关的基本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支出（项）：指统计信息化建设、统计执法、统计人员上岗资格认定、职称考试等方面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支出（项）：指统计局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支出（项）：指统计部门开展农业普查、经济普查、人口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支出（项）：指统计部门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统计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指统计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统计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统计任务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统计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统计机关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井研县统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井研县统计局属井研县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统计执法大队。局直属事业单位井研县普查中心（井研县社情民意调查中心），为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建立健全统计信用体系，组织开展统计执法监察，查处统计违法行为；草拟全县统计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县统计政策、规划及地方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审批全县各乡镇、各部门的地方调查项目；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负责各乡镇、各部门统计工作目标考核和全社会统计管理。

2.建立健全全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县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指导、监督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组织实施全县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旅游、教育、卫生、邮电、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县基本统计资料。

4.组织实施全县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投入产出调查以及社情民意调查。

5.建立健全全县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各乡镇、各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6.对全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

7.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指导全县统计专业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

8.负责全县统计信息化管理，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基本单位名录库，牵头构建全县信息化网络体系，组织制订各乡镇、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建立健全全县统计

数据库系统、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县级部门统计信息共享制度，指导各乡镇、各部门统计信息化建设。

9.承办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0.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井研县统计局机关行政编制 7 名，编外人员用工控制数 4 名。2021 年在岗职工共 10 名，其中：行政人员 7 名，劳务派遣人员 3 名。

井研县普查中心（井研县社情民意调查中心）参公事业编制 10 名，2021 年末在岗职工共 8 名，其中：参公人员 7 名，事业人员 1 名。

以上在岗人员共 19 名，其中：行政人员 15 名，事业人员 1 名，劳务派遣人员 3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1）2021 年井研县统计局整体收入情况

2021 年井研县统计局收入决算总额 545.42 万元，收入决算数 517.18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511.12 万元，其他收入 6.06 万元。

（2）收入按功能分类主要有以下方面

1.行政运行 255.76 万元。

2.统计管理 10 万元。

- 3.专项普查活动 85.30 万元。
- 4.统计抽样调查 114.08 万元。
- 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7 万元。
- 6.行政单位医疗 6.73 万元。
- 7.住房公积金 20.74 万元。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34 万元，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27.89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1) 2021 年井研县统计局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井研县统计局支出决算总额 545.42 万元，支出决算数 544.4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53.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7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28.95 万元。

(2) 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分为基本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544.46 万元，项目支出为 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全县统计、普查相关工作任务。

按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行政运行支出 255.76 元。指统计局机关的日常基本支出。
- 2.统计管理支出 10 万元。指统计信息化建设、统计执法、统计人员上岗资格认定、职称考试等方面支出。

3.专项普查活动支出 85.30 万元。指统计部门开展农业普查、

经济普查、人口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4.统计抽样调查支出 114.08 万元。指统计部门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7 万元。指统计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

6.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6.73 万元。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7.住房公积金支出 20.74 万元。指统计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3) 20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0.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0.95 万元。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

1.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严格按照《预算法》和县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有关要求，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乡村振兴，强化大型普查，推进统计规范化建设，加强统计基础工作，推进名录库规范化建设方面，按时按要求完成了部门绩效目标的编报工作。

2. 目标实现。统计局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定期进行汇总分析，

确保了 2021 年 5 项统计重点任务绩效目标全面实现。统计服务水平、依法统计水平、统计监测预警水平、统计业务指导水平进一步提升。圆满完成各类统计调查、大型普查、核算等统计工作。

3. 预算编制准确情况。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有关要求，根据统计部门年度重点任务和工作计划，按时按要求准确编制 2021 年度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511.12 万元。

4. 支出控制情况。按照《预算法》和财务管理的要求，把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绩效目标、预算编制数内支出。

5. 预算动态调整。一是 2021 年 9 月根据《四川省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分市（州）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川就业办发〔2021〕2 号）《乐山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乐山市劳动力调查的通知》要求，新增劳动力调查工作。并将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10 万元列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二是城乡住户调查追加预算经费 14.40 万元。

6. 执行进度。统计局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定期进行汇总分析，全年的预算执行基本符合执行进度要求。2021 年财政下达预算总额为 511.12 万元，年度收入决算总额为 511.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7. 预算完成情况。按照《预算法》和财务管理的要求，把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绩效目标、预算编制数内支出。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1.1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1.12 万元。完成 100%。

8. 违规记录情况。从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预算编制准确情况、支出控制情况、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方面，无违规情况。

（二）项目预算管理。

1. 城乡住户调查。一是抓好城乡住户调查工作，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二是及时反映居民家庭收入和支出状况，提供家庭就业、消费、住房、社区发展等有关信息。三是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优化收入分配，为县委县政府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推进民生工程提供依据。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井研县住户调查有 20 个点，记账户共 200 户。记账户采用日记账（纸质记账、手机记账）和问卷调查相结合的方式，采集每天的现金收入与支出、实物收入与支出。2021 年支出 1—4 季度住户调查辅助调查员、调查员补贴，编码录入、审核经费，办公费等共计 70.78 万元。

项目效果情况：确保了 2021 年住户调查数据真实反映我县居民收支变化情况，为经济社会发展决策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圆满完成设定目标。十四、

2. “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一是建立完善企业统计基础工作，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二是企业报

表每月联网直报。三是企业统计资料归档规范。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建立“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检查评估制度，实地检查“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台账、原始记录等统计档案资料,对“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考核。2021年支出“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基础工作考核奖励10万元。

项目效果情况：完善企业数据库；指导产业科学、合理、健康分布；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有效促进企业健康发展。圆满完成设定目标。

3.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一是完成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实地调查。二是乡镇联网直报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数据，及时准确掌握农作物种植面积及其空间分布状况。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开展遥感样框实地踏堪调查，遥感面积测量，预计估产调查，实割实测产量调查工作。2021年度共完成14个镇（街）20个调查小区秋冬播和夏播农作物面积的遥感测量工作。

项目效果情况：提升农业统计调查的频率和时效性，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实现农业生产科学决策；落实国家粮食发展战略，确保粮食生产安全；对国家制定社会经济发展规划，调控种植业结构提供统计调查数据。圆满完成设定目标。

4.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一是乡镇畜禽监测台账建立并完善。二是按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监测规模户、生产单位，完成14个镇29个大型猪场15个调查村，46户规模养殖户，

442户散养户调查任务。三是汇总上报乡镇联网直报畜禽监测数据。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我县14个镇29个大型猪场15个调查村，46户规模养殖户，442户散养户调查任务，为农业生产提供科学依据。2021年支出畜禽监测辅助调查员、调查员补贴以及其他工作经费共计12万元。

项目效果情况：客观反映生猪生产成效，准确把握畜禽生产形势；了解畜禽生产基本情况和变动趋势，落实国家畜禽发展战略；实现农业生产科学决策；制定相应措施，繁荣农业农村经济，促进农民增收。圆满完成设定目标。

5.劳动力调查。一是抓好劳动力调查工作，完成全县6个镇（街道）社区和村委会7个样本调查点，672户劳动力调查户调查。二是及时反映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等有关信息。三是对全面反映就业失业状况，动态监测就业形势变化，落实就业优先政策，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的就业问题，做好稳就业、保民生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县委县政府准确判断就业形势，制定和调整就业政策，加强就业服务提供依据。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我县6个镇（街道）社区和村委会7个样本调查点，672户劳动力调查户调查，及时反映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等有关信息。2021年支出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共计10万元。

项目效果情况：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做好稳就业、保民生工作；实现经济发展科学预警预测；反映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等有关信息；及时研判经济运行情况和经济目标，预警预测经济发展趋势、态势。圆满完成设定目标。

（三）结果应用情况。

1. 统计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圆满完成人口普查阶段性任务，圆满完成脱贫攻坚普查工作，圆满完成基层统计规范化建设省级试点，依法统计水平进一步提升，党建工作进一步加强。

2. 取得的业绩。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统计工作作出肯定性批示 6 次；在全市统计信息化建设年报会议上，井研县作统计信息化建设工作经验交流；在全市乡村振兴战略统计监测视频调度会上，井研县作乡村振兴战略统计监测经验交流；县统计局被评为 2019 年度井研县乡村振兴暨“三农”工作先进集体、井研县依法治县工作先进集体；被推荐为全省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集体。1 人被评为全国经济普查先进个人，1 人被县委、县政府评为全县脱贫攻坚先进个人；1 人被县委、县政府评为井研县县域政治生态建设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先进个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局在财政预算管理、执行和会计核算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确保了各项财政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的合规合法，做到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二）存在问题

1.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与部门预算经费缺口较大，主要是本部门承担的统计工作、大型普查任务繁重，而行政编制、事业编制数为17人，仅靠现有编制人员无法完成各项统计工作任务，为顺利开展各项统计工作，多年来，统计局聘用工作人员3人。但聘用人员的公用经费和工作经费（如办公费、水电费、培训费、伙食补助费、差旅费等）并未纳入部门预算，因此本部门公用经费支出缺口较大。

2.本部门一般公务用车编制数1辆，实有数1辆。承担的统计工作、大型普查任务繁重，近几年相继开展农业普查、遥感抽样调查、经济普查、人口普查、脱贫攻坚调查等工作，为保障大型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我部门在公务交通保障区域外以及公务车辆不能保障的情况下，开展普查工作、统计工作，以及其他公务活动时租用社会车辆的次数较多。因此，2021年租车费用较高。

（三）改进建议

1.认真做好预算编制，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执行质量，确保全年的预算执行工作顺利完成。

2.严格按照财务制度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单位内控体系，强化资金和资产管理，促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不断提高。

附件

井研县统计部门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井研县统计局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建立健全统计信用体系，组织开展统计执法监察，查处统计违法行为；草拟全县统计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县统计政策、规划及地方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审批全县各乡镇、各部门的地方调查项目；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负责各乡镇、各部门统计工作目标考核和全社会统计管理。

(2) 建立健全全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县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指导、监督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组织实施全县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

房屋、旅游、教育、卫生、邮电、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县基本统计资料。

(4) 组织实施全县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投入产出调查以及社情民意调查。

(5) 建立健全全县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各乡镇、各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6) 对全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

(7)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指导全县统计专业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

(8) 负责全县统计信息化管理，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基本单位名录库，牵头构建全县信息化网络体系，组织制订各乡镇、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建立健全全县统计数据库系统、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县级部门统计信息共享制度，指导各乡镇、各部门统计信息化建设。

(9) 承办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0)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为认真贯彻落实《统计法》

《统计法实施条例》和中央《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着力建立稳定的基层统计队伍，进一步夯实基层统计工作基础，全面提高统计工作质量，为项目立项的依据。

（1）城乡住户调查。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及时反映居民家庭收入和支出状况，提供家庭就业、消费、住房、社区发展等有关信息；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优化收入分配，及时研判经济运行情况和经济目标，预警预测经济发展趋势、态势，为县委县政府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推进民生工程提供依据，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实现社会可持续性发展。

（2）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乡镇畜禽监测台账建立并完善；按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监测规模户、生产单位，完成 14 个镇 29 个大型猪场 15 个调查村，46 户规模养殖户，442 户散养户调查任务。3. 汇总上报乡镇联网直报畜禽监测数据。

（3）劳动力调查。抓好劳动力调查工作，完成全县 6 个镇（街道）社区和村委会 7 个样本调查点，672 户劳动力调查户调查；及时反映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等有关信息；对全面反映就业失业状况，动态监测就业形势变化，落实就业优先政策，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的就业问题，做好稳就业、保民生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县委县政府准确判断就业形势，制定和调整就业政策，加强就业服务提供

依据。

(4) “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建立完善企业统计基础工作，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企业报表每月联网直报。3. 企业统计资料归档规范。

(5) 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实地调查，完成 14 个镇 20 个调查村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乡镇联网直报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数据，及时准确掌握农作物种植面积及其空间分布状况。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1) 城乡住户调查。严格并研县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记账户补贴、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编码、录入、审核人员劳动报酬，年度记账户、辅助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全年分成 4 个季度拨付。

(2) 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畜禽监测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按省市相关文件标准执行，全年分成 4 个季度拨付。

(3) 劳动力调查。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劳动力调查员补贴，年度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全年分成 4 个季度拨付。

(4)“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井研县“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年度考核奖励，在次年1-2月拨付。

(5)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遥感测量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数据处理信息费、网络费，以及相关工作经费，每年按工作进度安排拨付。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1)城乡住户调查。记账户补贴、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编码、录入、审核人员劳动报酬，年度记账户、辅助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工作，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按季度发放到位，全年共70.78万元。

(2)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统计局每年工作经费2万元，用于支付生猪调出大县调查员补贴。根据省市调查队对生猪调出大县的要求，地方财政每年需上划市调查队生猪调出大县工作经费10万元，因此统计局每年预算为12万元。

(3)劳动力调查。全县聘请7名劳动力调查员，每年发放调查员补贴： $7\text{人} \times 500\text{元/月} \times 12\text{月} = 4.2\text{万元}$ 。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5.8万元。

(4)“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全县“四上企业”统计人员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奖励，2016年2月联网直报调查单位为113家，2018年联网直报调查单位增加到122家，2019年新入库6家，目前井研县“四上企业”联网直报调查单位总共为128家。2020年起预算经费增加为每年10万元。

(5) 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根据省市调查队对遥感测量工作的要求，地方财政每年需匹配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工作预算经费 30 万元（其中各镇 14.4 万元，统计局 15.6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1) 城乡住户调查。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及时反映居民家庭收入和支出状况，提供家庭就业、消费、住房、社区发展等有关信息；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优化收入分配，及时研判经济运行情况和经济目标，预警预测经济发展趋势、态势，为县委县政府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推进民生工程提供依据，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实现社会可持续性发展。

(2) 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乡镇畜禽监测台账建立并完善；按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监测规模户、生产单位，完成 14 个镇 29 个大型猪场 15 个调查村，46 户规模养殖户，442 户散养户调查任务。3. 汇总上报乡镇联网直报畜禽监测数据。

(3) 劳动力调查。抓好劳动力调查工作，完成全县 6 个镇（街道）社区和村委会 7 个样本调查点，672 户劳动力调查户调查；及时反映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等有关信息；对全面反映就业失业状况，动态监测就业形势变化，落实就业优先政策，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的就业问题，做好稳就业、保民生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县委县政

府准确判断就业形势，制定和调整就业政策，加强就业服务提供依据。

（4）“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建立完善企业统计基础工作，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企业报表每月联网直报。3.企业统计资料归档规范。

（5）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实地调查，完成14个镇20个调查村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乡镇联网直报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数据，及时准确掌握农作物种植面积及其空间分布状况。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1）城乡住户调查。完成全县20个调查点、200户调查户收支调查，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账本编码、录入，审核及时、准确，访户记录规范完整；按月报送，收支台账，编码录入审核、访户记录均按月完成；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记账户补贴、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编码、录入、审核人员劳动报酬按季度发放到位；年度记账户、辅助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工作，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2）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完成14个镇29个大型猪场

15 个调查村，46 户规模养殖户，442 户散养户调查任务；按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监测规模户、生产单位，在年度规定时间节点完成调查任务，每月按时联网上报数据（单位：大于等于 95%）；畜禽监测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省市相关文件标准执行，每季度发放到位。

（3）劳动力调查。调查点建立劳动力调查工作台账，行职业编码、录入，审核及时、准确，访、陪访记录规范完整，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或电话核查；数据上报时间节点，劳动力调查工作台账建立时间节点，行职业编码、录入时间节点、回访、陪访时间节点，根据劳动力调查工作计划，95%以上；严格控制在预算经费内，支付力调查员补贴，年度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工作，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4）“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企业统计报表数据上报及时性、准确率、误差率，上报数据质量 100%，准确率 100%，误差率 95%；企业统计人员奖励金 12 万元，超出预算部分在单位其他经费中列支。

（5）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实地调查，完成 14 个镇（街）20 个调查小区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及时准确掌握农作物种植面积及其空间分布状况；无人机

现场测产，按测产数据推算种植面积产量，数据上报及时率、准确率 100%；开展遥感样框实地踏堪调查，遥感面积测量，预计估产调查，实割实测产量调查等费用。完成 95%以上。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统计局绩效评价工作制度，积极组织城乡住户调查、生猪监测、劳动力调查、“四上企业”、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统计专业人员对 2021 年 5 个项目绩效逐项、分指标进行全面系统自查和评价。对照 5 个项目各项工作任务、工作方案、工作进度按照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城乡住户调查、生猪监测、“四上企业”、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是统计系统长期固定的 4 项专项工作，已纳入常年经费预算。劳动力调查工作是 2021 年新增的调查工作，于 2021 年 9 月纳入每年经费预算，2021 年开始每年预算工作经费 10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城乡住户调查、生猪监测、劳动力调查、“四上企业”、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等 5 个项目，年初资金计划 209.38 万元，由县财政安排。

2. 资金到位。城乡住户调查、生猪监测、劳动力调查、“四上企业”、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等 5 个项目，年初预算 209.38 万元全部到位，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5 个项目实际支出 209.38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资金支付标准、支付依据合法合规，无截留、挪用等现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统计工作经费项目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1. 制度执行有力。资金拨付坚持按项目计划，项目进度和质量分阶段验收拨款，坚持先做事，后报账，从而保证了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有效防止了截留，挤占和挪用。我局严格执行资金跟项目走，项目跟计划走，计划跟着规划和设计走的原则，工作中做到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相互合作，落实业务人员责任，加强跟进和核实工作，使资金拨付和项目进程融为一体。

2. 财务资料完整。在专项资金的使用方面，根据各项目的预算，分别设立明细科目，做到专账核算、专款专用。日常工作中，

对资金的支出严格把关，对不符合审批程序的事项及时纠正，对不符合规定的票据拒绝报销，严格执行不同支出额度的签字程序。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账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部门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统计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社会公众好评。5个项目于2021年1月1日开始实施，2021年12月31日结束。

（二）项目管理情况。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严格按照《预算法》和财务管理的要求，根据《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相关项目的统计调查、统计监测等工作。拨付工作经费时，严格按照相关财经纪律执行，确保达到预期目的。

（三）项目监管情况。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按照《预算法》和财务管理的要求，把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绩效目标、预算编制数内支出。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定期进行汇总分析，全年的预算项目执行基本符合执行进度要求。

统计局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定期对项目目标进行汇总分析。确保了2021年5项统计重点任务绩效目标的全面实现。统计服务水平、依法统计水平、统计监测预警水平、统计业务指导水平进

一步提升。圆满完成各类统计调查、大型普查、核算等统计工作。

(四)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公告、公示制度,确保项目建设资金的使用公正透明,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截止2021年12月31日,5个项目任务已按时、按质、按量全部完成。项目执行有关文件规定,严格控制预算,同时在项目执行中采取节约成本的措施,未有超出预算的情况发生。提高了调查员、辅助调查员、记账户、企业统计人员工作积极性,为统计基层基础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城乡住户调查。完成全县20个调查点、200户调查户收支调查,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账本编码、录入,审核及时、准确,访户记录规范完整;按月报送,收支台账,编码录入审核、访户记录均按月完成;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记账户补贴、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编码、录入、审核人员劳动报酬按季度发放到位;年度记账户、辅助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工作,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2)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完成14个镇29个大型猪场15个调查村,46户规模养殖户,442户散养户调查任务;按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监测规模户、生产单位,在年度规定时间节点完成调查任务,每月按时联网上报数据(单位:大于等于

95%)；畜禽监测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省市相关文件标准执行，每季度发放到位。

(3) 劳动力调查。调查点建立劳动力调查工作台账，行职业编码、录入，审核及时、准确，访、陪访记录规范完整，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或电话核查；数据上报时间节点，劳动力调查工作台账建立时间节点，行职业编码、录入时间节点、回访、陪访时间节点，根据劳动力调查工作计划，95%以上；严格控制在预算经费内，支付力调查员补贴，年度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工作，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4) “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企业统计报表数据上报及时性、准确率、误差率，上报数据质量 100%，准确率 100%，误差率 95%；企业统计人员奖励金 12 万元，超出预算部分在单位其他经费中列支。

(5) 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实地调查，完成 14 个镇（街）20 个调查小区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及时准确掌握农作物种植面积及其空间分布状况；无人机现场测产，按测产数据推算种植面积产量，数据上报及时率、准确率 100%；开展遥感样框实地踏堪调查，遥感面积测量，预计估产调查，实割实测产量调查等费用。完成 95%以上。

（二）项目效益情况。

（1）城乡住户调查。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实现社会可持续性发展，95%以上；为县委县政府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推进民生工程提供依据，95%以上；实现经济发展科学预警预测，95%以上；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优化收入分配，95%以上；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满意度95%以上。

（2）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为宏观调控、制定产业发展政策提供相关依据95%以上；了解畜禽生产基本情况和变动趋势，95%以上；实现农业生产科学决策，95%以上；繁荣农业农村经济，促进农民增收，95%以上；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满意度95%以上。

（3）劳动力调查。了解我县劳动力数量、结构及就业等状况，为各项决策提供基本依据和保障，95%以上；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4）“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考核。强化全县“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提升统计工作水平，保证源头统计数据与网报数据资料的真实完整，95%以上；提升统计工作水平，保证源头统计数据与网报数据资料的真实完整，95%以上；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95%以上；有效促进企业健康发展，95%以上；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满意度95%以上。

（5）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对科学制定“三农”政策具有重要意义，95%以上；推动全县农业结构调整，加快农业现代化进

程，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95%以上；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95%以上；为公众提供统计服务，群众满意度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综合以上各项指标，我局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2021年的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结果是优秀。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继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的开支，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

（二）存在的问题。

1. 内部预算绩效职责不清，工作力量安排不到位，大部分都是财务室独自完成项目的绩效申报、自评。财务上缺少业务股室的协调配合，把本该由业务部门承担的绩效工作接了过来，简单地将绩效目标制定、跟踪监控等专业性工作归口于财务人员，没有专人承担绩效管理职责，业务管理与绩效管理脱节，弱化了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最基本的环节。

2. 由于人力、财力等不足，日常工作开展困难，绩效编制有待改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兑现时出现不及时。

（三）相关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

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准确性。

2. 持续深入加强项目资金监管。通过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从资金的申请、下发、使用、报销结算的全过程进行制度规范，并完善相应的操作流程。

附表 1

2021 年城乡住户调查预算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井研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井研县统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70.78	执行数:	70.78	
	其中: 财政拨款	70.78	其中: 财政拨款	70.7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 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 2. 及时反映居民家庭收入和支出状况, 提供家庭就业、消费、住房、社区发展等有关信息。 3. 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 优化收入分配, 为县委县政府促进城乡统筹发展, 制定民生改善政策, 推进民生工程提供依据。			全面完成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点建立城乡住户收支台账	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	100%
			乡镇调查点联网直报	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	100%
			账本编码、录入、审核	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	100%
			访户记录完整	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	100%
		质量指标	抽选调查样本, 开展现场调查	完成全县 20 个调查点、200 户调查户收支调查	100%
			数据上报及时、准确	调查期限内完成	100%
			账本编码、录入, 审核及时、准确	调查期限内完成	100%
			访户记录规范完整	调查期限内完成	100%
		时效指标	数据上报时间节点, 收支台账建立时间节点, 编码	按月报送, 收支台账, 编码录入审核、访户记录均按月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记账户补贴、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	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按季度发放到位, 全年 60 万元	100%
			编码、录入、审核人员劳动报酬	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按季度发放到位, 全年 3.3 万元	100%
			年度记账户、辅助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工作	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年底执行到位, 需 4.6 万元	100%
			统计员、调查员、辅助调查员办公费	需 2.88 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及时研判经济运行情况和经济目标，预警预测经济发展趋势、态势	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实现社会可持续性发展，95%以上	≥95%
	社会效益 指标	反映居民家庭收入和支出状况，提供家庭就业、消费、住房、社区发展等有关信息	为县委县政府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推进民生工程提供依据，95%以上	≥95%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经济发展科学预警预测	实现经济发展科学预警预测，95%以上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优化收入分配	促进我县城乡居民增收，优化收入分配，95%以上	≥9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满意度 95%以上	≥95%

附表 2

2021 年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监测预算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井研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井研县统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2		执行数:	12
	其中: 财政拨款	12		其中: 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建立畜禽监测台账。2. 畜禽监测调查。3. 联网直报畜禽监测数据。			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建立畜禽监测台账	完成 14 个镇 29 个大型猪场 15 个调查村, 46 户规模养殖户, 442 户散养户调查任务。	100%
			畜禽监测调查	完成 14 个镇 29 个大型猪场 15 个调查村, 46 户规模养殖户, 442 户散养户调查任务。	100%
			乡镇联网直报畜禽监测数据	完成 14 个镇 29 个大型猪场 15 个调查村, 46 户规模养殖户, 442 户散养户调查任务。	100%
		质量指标	乡镇畜禽监测台账建立并完善	畜禽监测台账建立和完善程度	100%
			按抽选调查样本, 开展现场调查, 监测规模户、生产单位	在年度规定时间节点完成调查任务	100%
			乡镇联网直报畜禽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准确率	每月按时联网上报数据(单位: 大于等于 95%)	10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节点完成调查任务	每月监测 14 个镇 29 个大型猪场 15 个调查村, 46 户规模养殖户, 442 户散养户	100%		

	成本指标	畜禽监测调查员补贴、辅助调查员补贴	按省市相关文件标准执行，每季度发放到位 95%以上	100%
		畜禽监测工作经费	按省市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客观反映生猪生产成效，准确把握畜禽生产形势	为宏观调控、制定产业发展政策提供相关依据 95%以上	≥95%
	社会效益指标	了解畜禽生产基本情况和变动趋势，落实国家畜禽发展战略	了解畜禽生产基本情况和变动趋势，95%以上	≥95%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农业生产科学决策	实现农业生产科学决策，95%以上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定相应措施，繁荣农业农村经济，促进农民增收	繁荣农业农村经济，促进农民增收，95%以上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满意度 95%以上	≥95%

附表 3

2021 年劳动力调查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井研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井研县统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	执行数: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抓好劳动力调查工作, 完成全县 6 个镇(街道)社区和村委会 7 个样本调查点, 672 户劳动力调查户调查。2. 及时反映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等有关信息。3. 对全面反映就业失业状况, 动态监测就业形势变化, 落实就业优先政策, 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的就业问题, 做好稳就业、保民生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县委县政府准确判断就业形势, 制定和调整就业政策, 加强就业服务提供依据。		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调查点联网直报	符合工作方案要求	100%
			调查点建立劳动力调查工作台账	符合工作方案要求	100%
		质量指标	行职业编码、录入, 审核及时、准确	符合工作方案要求	100%
			数据上报及时、准确	符合工作方案要求	100%
			回访、陪访记录规范完整	符合工作方案要求	100%
			抽选调查样本, 开展现场或电话核查	符合工作方案要求	100%
	时效指标	数据上报时间节点, 劳动力调查工作台账建立时间节点, 行职业编码、录入时间节点、回访、陪访时间节点	根据劳动力调查工作计划, 95%以上	≥95%	
	成本指标	劳动力调查员补贴	严格控制在预算经费内	100%	

		劳动力调查员调查用品费	严格控制在预算经费内	100%
		年度调查员评比及慰问工作	严格控制在预算经费内	100%
		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严格控制在预算经费内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及时研判经济运行情况和经济目标, 预警预测经济发展趋势、态势	了解我县劳动力数量、结构及就业等状况, 为各项决策提供基本依据和保障, 95%以上	≥95%
	社会效益 指标	反映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等有关信息	了解我县劳动力数量、结构及就业等状况, 为各项决策提供基本依据和保障, 95%以上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落实就业优先政策, 做好稳就业、保民生工作	了解我县劳动力数量、结构及就业等状况, 为各项决策提供基本依据和保障, 95%以上	≥9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95%

附表 4

2021 年四上企业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井研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井研县统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	执行数: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建立完善企业统计基础工作。2. 企业报表联网直报。		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完善企业统计基础工作	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	100%
			企业报表联网直报	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从统计工作制度、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实行年度基础工作考核评比。	100%
		质量指标	企业统计报表数据上报及时性、准确率、误差率	上报数据质量 100%，准确率 100%，误差率 95%	100%
企业统计基础	统计基础台账建立和完善程度		100%		

		台账建立和完善程度		
		企业统计资料归档规范	统计基础台账建立和完善程度	100%
	时效指标	统计报表规定期限内完成	报表按月上报，基础工作按月规范	100%
	成本指标	全县“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年度考核奖励金	企业统计人员奖励金 12 万元，超出预算部分在单位其他经费中列支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产业科学、合理、健康分布	强化全县“四上企业”统计基础工作，提升统计工作水平，保证源头统计数据与网报数据资料的真实完整，95%以上	≥95%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企业数据库，为社会、部门提供统计数据	提升统计工作水平，保证源头统计数据与网报数据资料的真实完整，95%以上	≥95%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95%以上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企业健康发展，95%以上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满意度 95%以上	≥95%

附表 5

2021 年农作物面积遥感测量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井研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井研县统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5.6		执行数:	2.92
	其中: 财政拨款	15.6		其中: 财政拨款	2.9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实地调查。2. 乡镇联网直报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数据。			准确掌握农作物种植面积及其空间分布状况。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实地调查	完成 14 个镇（街） 20 个调查小区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	100%
			乡镇联网直报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数据	及时准确掌握农作物种植面积及其空间分布状况	100%
		质量指标	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种植面积测产	完成 14 个镇（街） 20 个调查小区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	100%
			抽选调查样本，开展现场调查	完成 14 个镇（街） 20 个调查小区农作物种植面积遥感测量现场测产	100%
			无人机现场测产，按测产数据推算种植面积产量	无人机现场测产 100%	100%
			乡镇联网直报测产数据上报及时率、准确率	数据上报及时率、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春播、夏播、秋冬播农作物播种和收获季	2021 年 3 个季节

	成本指标	遥感测量设备维护费、相关配套设备购买费；组织相关乡镇召开遥感测量工作会议费；部门专业人员外出业务培训费	遥感测量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 11 万元	≥95%
		遥感测量资料制作费	遥感测量资料费 3.6 万元	≥95%
		测产数据处理信息费、网络费	数据处理信息费、网络费 5 万元	≥95%
		开展遥感测量实地调查差旅费	开展遥感样框实地踏堪调查，遥感面积测量，预计估产调查，实割实测产量调查等差旅费 1 万元。 完成 95%以上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国家制定社会经济发展规划，调控种植业结构提供统计数据	对科学制定“三农”政策具有重要意义，95%以上	≥95%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国家粮食发展战略，确保粮食生产安全	推动全县农业结构调整，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95%以上	≥95%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农业生产科学决策	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95%以上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业统计调查的频率和时效性，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95%以上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为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为公众提供统计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以上	≥95%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